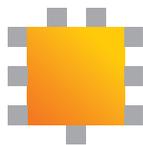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ALTHCARE

華 | 夏 | 健 | 康

CHINA HEALTHCARE ENTERPRISE GROUP LIMITED

華夏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3)

公告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茲提述華夏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致股東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三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通告所載建議決議案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945,311,400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任何股份賦予任何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投票贊成會上提呈之特別決議案。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特別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表明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或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之監票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及佔總票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批准建議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China Healthcare Enterprise Group Limited」更改為「Link-Asia International Co. Ltd.」，並將其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由「華夏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環亞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1,728,441,520 (100.00%)	0 (0.00%)

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超過75%票數贊成上述決議案，故決議案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一般事項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上述特別決議案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仍有待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變更公司名稱註冊證明書予以批准。待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及接獲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所發出變更公司名稱註冊證明書後，本公司將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辦理所需存檔手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一經生效，本公司將就更改公司名稱之生效日期及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買賣之中英文股份簡稱變動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華夏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代聯

香港，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林代聯先生(主席)、李智華先生、段川紅先生及李武好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鮑金橋先生及梁博文先生。